

二〇二三年感恩節相調特會標語

我們該專注於基督，以祂為神所指定我們惟一的中心，
不該專注於祂以外的任何人事物；
對一切的難處，特別是分裂的事，
惟一的解答乃是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

享受主有許多方面—在主面前的喜樂、
活在神聖羅曼史裏的喜樂、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的喜樂、
喝神樂河的水的喜樂、認識神的愛的喜樂、
實行神旨意的喜樂、在一切景況中知足的喜樂、
以及進入主在國度裏的喜樂。

約瑟一生的記載乃是那靈管治的啓示，
因為那靈的管治乃是成熟聖徒掌權的一面；
那靈的管治（在生命中作王的生活，就是在神國的實際裏，
受神聖生命約束並限制），比那靈任何其他方面都高。

那擺在我們前面的喜樂，乃是新郎主耶穌，
祂要來迎娶那將自己豫備好了的新婦—
新婦的成熟、新婦的建造、新婦的義、
新婦的美麗、以及新婦是擊敗神仇敵的戰士。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至二十六日感恩節國際相調特會信息綱目

總題：享受基督與在生命裏長大以至成熟

第一篇

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是召會一切難處的惟一解答

讀經：林前一2，9，二9~10，十三1~8，耶二13，哀三22~24

壹 哥林多前書是一卷論到享受包羅萬有之基督是召會一切難處惟一解答的書；神在祂恢復裏的心意，是要恢復基督作神經綸惟一的中心，並恢復基督作我們的一切，作我們的分，供我們享受——2，9，24，30：

- 一 我們都已蒙召，進入了基督的交通，即對基督的享受中；（9；）『交通』這辭包含享受的思想；基督是神賜給我們，作我們所分得的分，給我們享受。（2，西一12。）
- 二 在哥林多前書，使徒保羅的用意是要解決哥林多聖徒中間的難處；對一切的難處，特別是分裂的事，惟一的解答乃是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
- 三 我們該專注於基督，不該專注於祂以外的任何人事物；我們該對準祂，以祂為神所指定我們惟一的中心，使信徒中間一切的難處得以解決——9，西一17下，18下。
- 四 我們的目標是最完滿的享受基督和最完滿的得着基督，使基督的身體得着建造；這帶進我們對基督極點的享受，作我們在千年國裏的獎賞——腓三14，太二五21，23。
- 五 我們需要是思念『同一件事』的人；在腓立比書中，『同一件事』是指對基督主觀的認識、經歷和享受；同一件事乃是追求基督以贏得祂並取得祂——二2，5，一20~21，三7~14，四13。
- 六 不思念同一件事，而思念別的事，就是背叛神的經綸；神的經綸就是要我們思念同一件事；在召會生活中，我們需要幫助所有聖徒思念同一件事；為着召會生活，身體生活，我們的思念該集中於並充滿對基督的享受。
- 七 哥林多前書啓示，神已將這位至少有二十項豐富的包羅萬有之基督賜給我們，作我們的分，給我們享受；基督徒生活和召會生活的祕訣是我們要享受基督——9：
 - 1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神所賜給我們的分——2節。
 - 2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神的能力和智慧，成了我們的公義、聖別和救贖——24，30節。
 - 3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榮耀的主，就是榮耀的王，使我們得榮耀——二7~8，羅八30，詩二四6~10。
 - 4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神的深奧（神深奧的事）——林前二10。
 - 5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神建造的惟一根基——三11。
 - 6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我們的逾越節、（五7、）無酵餅、（8、）靈食、靈水和靈磐石。（十3~4。）
 - 7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頭（十一3，西二19，弗一19~23）和身體。（林前十二12，24~25上，弗四15~16。）

8 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初熟的果子，（林前十五20，23，）第二個人，（47，）和末後的亞當，祂成了賜生命的靈，（45，）作我們的一切。

貳 神信實的呼召我們進入了祂兒子的交通，進入對祂兒子的享受，但許多時候我們對祂呼召我們進入祂的心意並不忠信——9，耶二13，哀三22~24：

- 一 神在祂經綸裏的心意，是要作活水的泉源、源頭，好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滿足和享受；這享受的目標是要產生召會，就是神的配偶，作神的擴增，神的擴大，好成為神的豐滿，使祂得着彰顯——約三29~30，弗三16~19，21。
- 二 接受神作活水的泉源，惟一的路就是天天喝祂並將祂湧流出來；這需要我們不斷的呼求主（連同歌頌、稱謝、喜樂、禱告、讚美、並傳揚神拯救的作為）——詩三六8~9，賽十二3~6，林前十二13，約七37~39，四10，14，羅十12~13，帖前五16~18。
- 三 神的百姓本該喝神而享受神，但他們反倒向祂不忠信，作了兩件惡事——『我的百姓，作了兩件惡事，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為自己鑿出池子，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耶二13：
 - 1 第一，神的百姓離棄這位作他們享受之泉源、源頭的神；第二，他們轉向神以外的源頭，那不能滿足他們，或使他們成為神的擴大，作祂的豐滿，使祂得着彰顯。
 - 2 鑿出池子描繪以色列用人的勞碌辛苦，製作一些東西（偶像）頂替神；那些池子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指明除了神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作活水給我們享受以外，沒有甚麼能解我們的乾渴，也沒有甚麼能使我们成為神的擴增，使祂得着彰顯——約四13~14。
- 四 惡人邪惡的光景，乃是他們沒有就近主來喫喝並享受主；他們作許多事，卻不來接觸主，取用祂，接受祂，嘗祂並享受祂；在神眼中，沒有比這更邪惡的事——賽五七20，參五五1~2，6~7。
- 五 我們雖然不忠信，神卻是信實的，但祂的信實不是照着我們天然的領會或觀念：
 - 1 神信實的取去我們的偶像；凡我們裏面所愛的任何事物，超過了對主的愛，或在我們的生活中頂替了主，就是偶像——結十四3，約壹五21。
 - 2 我們外面環境的平安，個人的舒適和安逸，以及我們的財物都能成為我們的偶像，引我們走迷；但神信實的取去這些事物，使我們飲於祂這活水的泉源。
 - 3 神信實的允許我們有難處，使我們學習不信靠自己，只信靠祂，使祂得以引導我們進入祂的經綸，使我們享受基督，吸取基督，喝基督，喫基督，並吸收基督，好叫神在我們身上得着擴增，以完成祂的經綸——耶十七7~8，林後一8~9，約十六33，林前一3~4，十二13。
 - 4 除了我們享受基督以外，神對任何事物都不感興趣；我們也許以為，因着我們的失敗，我們是無望的；但神不失望；我們的失敗開路讓基督進來作我們的一切，使祂能把我們帶到成熟——羅八28~29，來六1上，創三七1與註，四七7與註。

叁 哥林多前書啓示，享受主的路乃是愛祂，（二9~10，十六22，）並彼此相愛；（十三1~8上；）主的恢復乃是恢復用起初的愛來愛主耶

穌，（啓二4，約壹四19，）並恢復彼此相愛，使基督生機的身體得着建造（弗四16）：

- 一 愛主是不可缺的，這使我們能進入祂的心，領畧祂心中一切的祕密，並使我們領畧且有分於神爲我們命定並豫備之深奧、隱藏的事—林前二9~10，太二二37~38，詩七三25，一一六1~2：
 - 1 召會生活的內容在於享受基督；我們越享受基督，召會生活的內容就越豐富；我們若要享受基督，就必須用起初的愛來愛祂—啓二4~5，7。
 - 2 召會的墮落開始於離棄對主起初的愛；以起初的愛，上好的愛來愛主，乃是在凡事上讓主居首位，居第一位，被祂的愛困迫，尊崇祂，並在我們的生活中接受祂作一切—4~5節，西一18下，林後五14~15，可十二30，詩七三25~26。
 - 3 我們信主耶穌時所接受的生命乃是一個人位，我們應用並享受這人位惟一的路，乃是用起初的愛來愛祂；作我們生命的主耶穌既是一個人位，我們就必須與祂有新鮮的接觸，此時此刻並天天享受祂現今的同在一約十一25，十四5~6，提前一14，約十四21，23，林後五14~15，啓二4~7，西一18下，羅六4，七6。
 - 4 我們必須是一個被基督的愛沖沒的人；神聖的愛該像大水澎湃沖向我們，迫使我们情不自禁的向祂活着並愛祂到極點—林後五14。
 - 5 我們要愛主到極點，就需要渴望並尋求一生一世住在神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可愛、可悅、可喜），在神的殿裏求問神；求問神就是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凡事問問神—詩二七4。
- 二 爲着建造召會作基督生機的身體，在我們的所是和所作上，愛乃是極超越的路—林前十二31下~十三8，13，參十四1，3，4下：
 - 1 『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建造人；』我們可能聽了職事的信息，只得了一些知識，就自高自大—八1下，參林後三6。
 - 2 當生命之靈的律，就是愛的律，（羅八2，加六2~3，）在我們裏面得以發動，我們在主裏的勞苦就是愛心的勞苦；（林前十五58，帖前一3；）在其中我們扶助並扶持軟弱的人；（徒二十35，帖前五14；）『軟弱的人』指那些在靈、魂、體方面軟弱，或是在信心上軟弱的人。
 - 3 我們所愛的基督乃是愛召會的基督；（弗五25；）當我們愛祂，我們就會像祂那樣愛召會；召會生活乃是弟兄相愛的生活，（約壹四7~8，約貳5~6，約十五12，17，啓三7，弗五2，參猶12上，）並且身體在愛裏把自己建造起來。（弗四16。）
 - 4 神賜給我們的靈，就是蒙了重生的靈，乃是愛的靈；我們需要有一個火熱的愛的靈，以征服今日召會的墮落—提後一7，羅十二10~11。
 - 5 我們爲着基督身體的一、建造和實際，越進入一同相調的經歷與享受，彼此相愛對我們就越真實—林前十二14~27，羅十六1~16，西四16，約十二24，利二4~5。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至二十六日感恩節國際相調特會信息綱目

總題：享受基督與在生命裏長大以至成熟

第二篇

三一神的喜樂成為我們的喜樂

讀經：羅十五13，十四17，約十五4，11，加五22

壹 三一神是喜樂的神：

- 一 羅馬十五章十三節說，『但願那賜盼望的神，…將一切喜樂平安充滿你們』：
 - 1 這指明喜樂是神的一個屬性。
 - 2 神是可享受的神。
 - 3 在我們的經歷中，我們若享受神作恩典，就會有平安；我們若有平安，就會有喜樂。
- 二 基督也是信徒的喜樂：
 - 1 在約翰十五章十一節主說，『這些事我已經對你們說了，是要叫我的喜樂可以在你們裏面，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
 - 2 在這節的上下文中，主說到葡萄樹和枝子。
 - 3 我們成為神聖葡萄樹的枝子，乃是喜樂的事—喜樂的生活。
 - 4 我們的喜樂總是來自我們住在主裏面，來自我們住在祂的愛裏。
 - 5 就是在這種的生活裏，我們充滿了喜樂。
 - 6 這喜樂就是基督自己；祂住在我們裏面，就是祂的喜樂住在我們裏面，作我們喜樂的源頭，叫我們的喜樂充盈、滿足，可以歡樂度日。
- 三 在聖靈中有喜樂—羅十四17：
 - 1 神要我們享受祂並為祂的定旨而活—尼八10，弗三11。
 - 2 三一神是喜樂的神，而使徒們乃是與眾聖徒同工，使眾聖徒喜樂—羅十五13，約十五11，十七13，徒十三52，加五22，林後一24，腓一25，二17~18。
 - 3 我們能經歷主的話成為我們心中的歡喜快樂—耶十五16。
 - 4 神話語中所啓示的一個甜美思想，乃是神在基督裏將祂自己作為恩典賜給我們，作我們的享受—約一14，16~17，林後十三14：
 - a 在聖經裏，頭一次題到神之於人，乃是擺在人跟前的食物；這表明神要我們享受祂—創二7，9，詩十六11，耶十五16。
 - b 神的意願乃是要把祂自己給我們，作我們的享受—尼八10。
 - c 基督徒生活的祕訣，不在於我們為神作多少，乃在於我們吸取並享受神有多少—約十五4~5，西二6~7。

貳 三一神的喜樂正在成為我們的喜樂：

- 一 基督本身就是我們的喜樂：
 - 1 我們若住在主裏面，並藉着住在祂的愛裏而持續的住在祂裏面，我們就要被喜樂充滿—約十五10~11。
 - 2 主正在恢復在大多數基督徒中間已失落的一些事，其中最重要的就是享受主—彼前一8。
 - 3 喫主和享受主這件事是根據約翰六章五十七節。

- 4 基督徒的生活就是天天喫主，喝主，享受主—57節，林前14。
- 5 我們要成爲忠信、正常、正確的基督徒，首要之務乃是享受主；這需要成爲我們的異象—箴二九18，徒二六19。
- 6 我們的靈需要領頭享受主—來四12：
 - a 我們必須學習直接使用我們的靈，並讓魂作靈的跟隨者。
 - b 我們的靈在享受主的事上必須積極領頭。
- 7 子在向父的禱告裏說，『現在我往你那裏去，我還在世上說這話，是叫他們裏面充滿我的喜樂』—約十七13：
 - a 這滿足的喜樂是在真實的一裏。
 - b 當我們藉着父的生命，在父的名裏是一，一同享受父，就會有主的喜樂充滿在我們裏面—13節。
- 二 在召會這神愛子的國裏，我們經歷並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西一12~13，27，二9，16~17，三1，4，11：
 - 1 基督是我們所分得的分，我們的美地—神聖的基業，給我們享受——12。
 - 2 基督是宇宙中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二16~17。
 - 3 基督是坐在神右邊的那一位—三1。
 - 4 基督住在我們裏面，成了我們榮耀的盼望——27。
 - 5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三4。
 - 6 基督是一個新人的構成成分—10~11節。
- 三 按照彼前一章八節，信徒『歡騰，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喜樂』：
 - 1 這喜樂乃是浸沒在主這榮光裏的喜樂，因此是滿了主的彰顯。
 - 2 藉着信入主並愛主，我們就有了大喜樂。
 - 3 基督徒正常的光景乃是有滿有榮光的喜樂。
- 四 享受主有許多方面，就如：在主面前的喜樂、（詩十六11、）活在神聖羅曼史裏的喜樂、（歌一1~4、）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的喜樂、（林後十三14，弗三14~21、）喝神樂河的水的喜樂、（詩四六4上，三六8下、）認識神的愛的喜樂、（加二20，羅八38~39、）實行神旨意的喜樂、（詩四十八上、）在一切景況中知足的喜樂、（腓四11、）以及進入主在國度裏的喜樂。（太二五21，23。）
- 五 一個基督徒該是個喜樂的人—在那靈中喜樂—加五22：
 - 1 當我們在主裏面，祂就是我們的喜樂—羅十四17。
 - 2 當我們住在主裏面，無論我們有甚麼難處，我們都是喜樂的；並且任何的困難都加深我們在主裏的喜樂—約十五4。
 - 3 聖靈是喜樂的靈—羅十四17：
 - a 如果我們喜樂了，就指明聖靈在我們裏面也喜樂—加五22。
 - b 按外面的環境來說，也許沒有甚麼可樂的，但住在我們裏面的主就是我們的喜樂—西一27。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至二十六日感恩節國際相調特會信息綱目

總題：享受基督與在生命裏長大以至成熟

第三篇

對付我們的心，使我們裏面神聖生命的種子長大，
以致我們在生命上達到成熟，為着在生命裏神的建造

讀經：太五8，十三3~9，18~23，箴四23，耶三二39，弗三16~17

壹 我們必須在主同在的光中對付我們的心，使我們裏面神聖生命的種子長大，以致我們在生命上達到成熟；心是人裏面諸部分的總匯，是人的總代表，是他的行動機關：

- 一 我們的心是由我們魂的各部分（心思、情感、意志—太九4，來四12，徒十一23，約十四1，十六22）加上我們靈的一部分（良心—來十22，約壹三20）所組成。
- 二 當我們的心活躍時，運用靈纔有用；人的心若是無所謂，靈就被關在裏面，無法施展靈的功能—太五3，8，詩七八8。
- 三 魂是人位的本身，而心是在採取行動的人位；心是我們全人行動的機關，行動的執行者。
- 四 我們物質身體的活動和行動依賴我們物質的心；照樣，我們的日常生活，我們如何行事為人，乃在於我們有何種心理的心。
- 五 心是生命的進出口，是生命的『開關』；心不對了，靈裏的生命就受了阻礙，生命的律也就不得自由運行，不能通行無阻，而達不到我們全人的各部分；生命雖然有大能，但這大能卻受我們一顆小小之心的控制—箴四23，太十二33~37，參結三六26~27。

貳 我們在生命裏長大，就建造作基督身體的召會，這建造是藉着我們心裏基督這生命種子的長大而進行的；（約壹三9，彼前一23，西二19，弗二21，四15~16，太十三18~23；）我們必須與主合作對付我們的心，使我們的心能蒙保守，有以下四個特徵：

- 一 神是要我們的心軟：
 - 1 神對付我們的心，乃是從我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我們肉心，就是柔軟的心—結三六26。
 - 2 心軟就是心志向着主是折服的，是柔順的，沒有強項，沒有悖逆—參出三二9。
 - 3 柔軟的心乃是好土，基督能在其中自由的長大；柔軟的心乃是沒有被屬世的交通往來所硬化的心，不為自己尋求甚麼，也沒有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太十三3~9，18~23。
 - 4 神是用祂的愛來感動，使我們的心軟；若是愛感不動，神就用祂的手藉着環境來管教我們，直到我們的心軟下來—林後五14，四16~18，來十二6~7，參耶四八11。
- 二 神是要我們的心清：
 - 1 心清就是心愛神、要神，除神以外，別無愛慕、傾向或想望—太五8，詩七三25，參耶三二39。
 - 2 我們的心應當單一的要神，好叫我們不怕別的，只怕得罪神，失去祂的同在—

詩八六11，賽十一1~2。

- 3 清心是目的專一，要完成神的旨意榮耀神；我們的目標應當是最完滿的享受並贏得基督—腓三7~14。
- 4 我們必須『同那清心呼求主的人』追求基督—提後二22，提前一5，詩七三1。

三 神是要我們的心愛：

- 1 心愛就是心情愛神，要神，渴慕神，想望神，與主有個人、情深、私下和屬靈的關係—四二1~2，歌一1~4。
- 2 我們的心必須一次又一次的轉向主，使它不斷的更新，好叫我們對主有新穎並新鮮的愛—林後三16。
- 3 所有屬靈的經歷都是從心裏的愛開始的；我們若不愛主，就不可能得着甚麼屬靈的經歷—弗六24，啓二4~5。
- 4 我們向着主的愛，使我們殼資格、得成全、受裝備，帶着主的權柄為主說話；我們若愛主到極點，就會被祂充滿，將祂湧流出來—約二一15~17，太二六6~13，二八18~20。

四 神是要我們的心安：

- 1 心安就是良心無虧，沒有定罪指責—徒二四16，約壹三19~21，來十22。
- 2 我們若在神同在的光中認自己的罪，就得着赦免和洗淨，使我們可以用無虧、清潔的良心，不受打岔的享受與神的交通—約壹一7，9，提前一5，三9。
- 3 在禱告中與神交通的結果，乃是得享神的平安；神的平安實際上就是平安的神自己，在基督裏守衛我們的心懷意念，保守我們平靜安寧—腓四6~7。
- 4 我們需要讓基督的平安在我們心裏作仲裁，彼此饒恕，穿上一個新人—西三13~15。

叁 我們需要看見神的生命在我們心裏所遇到的難處：

- 一 神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所遇到的第一個難處，就是我們不認識我們人的觀念乃是黑暗的一林後三14，四4：
 - 1 我們需要看見，活的基督在我們裏面，我們怎樣對待祂，是基督徒生活中惟一值得關切的事—加一16，二20，四19，腓一19~21，林後三18。
 - 2 作基督徒就是不以基督以外的任何事物為標的；許多人得救後，所以有屬靈生命上的難處，都是因為他們不認識生命的道路，不以基督作生命—羅八6。
- 二 生命在我們裏面所遇到的第二個難處，就是假冒—太六2，5，七5，二三13~29：
 - 1 一個人是否屬靈，不在於外面的表現，乃在於他如何對待內住的基督。
 - 2 我們天然的良善乃是假冒的屬靈，這是生命的一個大難處；生命的彰顯就是不理睬我們的天性，不管我們的愛好，簡單的讓基督在我們裏面運行，破碎我們。
 - 3 若是我們凡事都憑天性、天然去作，其結果無論是甚麼都是假冒。
- 三 生命在我們裏面所遇到的第三個難處，就是悖逆—林後十4~5：
 - 1 基督在我們裏面運行，給我們感動，叫我們明明知道祂要我們作甚麼，向我們要求甚麼，要帶領我們甚麼，對付我們甚麼。
 - 2 然而我們若不順服，一味的違反我們裏面的感覺，不接受祂的帶領，也不肯出代價，這樣的反叛、頂撞，就是悖逆。
 - 3 我們所犯的罪，最多、最厲害的，還不是外面看得見的罪行，乃是裏面那些違背基督所給我們感覺的罪；基督活在我們裏面，祂一直給我們裏面生命的感覺—

羅八6，約壹二27，參弗三1，四1，六20，林後二12~14。

四 生命在我們裏面所遇到的第四個難處，就是我們天然的幹才：

- 1 許多弟兄姊妹都非常愛主，也為主熱心，實在是敬虔的；然而，他們身上最厲害的難處，就是他們的幹才太大，本事太高，使得基督在他們身上沒有地位，沒有出路。
- 2 我們可能有幹才，有本能，卻認為這不是罪，不是污穢；我們沒有輕看這些天然的幹才，反而寶貝這些幹才；這在我們身上若是一直牢不可破，就會成為基督生命的難處。

五 我們要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裏面不受限制，就必須經歷十字架的破碎，讓這些難處受到對付並被除掉—太十六24~25。

肆 我們需要看見神的生命在我們心裏所遇到主觀的難處：

一 第一個主觀的難處是我們心思的難處：

- 1 我們所想作的事，若是出於我們的頭腦，即使作成功了，也不過是宗教的活動而已，並不是基督從我們靈裏活出來的見證—參腓二5，林前二16，弗四23，羅十二2。
- 2 雖然我們裏面有基督的生命，但因着我們的思想、行事沒有與基督的生命配合，這生命就活不出來了。
- 3 我們的心思若置於靈，我們外面的行事就與裏面的人一致，我們與神之間也就沒有不合；我們與神有和平，不為仇；結果我們裏面就有平安的感覺—一八6。

二 第二個主觀的難處是我們意志的難處：

- 1 許多時候，我們的心思領會靈裏的意思，也明白神的旨意，但我們的意志不肯降服，不肯順從。
- 2 我們也許懂得、明白、也領會了，我們深深感覺到，主要我們作一件事，但我們的意志不肯折服，不肯降服，於是失去了主的同在。
- 3 在實行主旨意的事上，人的意志無論硬或軟，都是神生命的難處；一個受過對付的意志，乃是剛柔相濟的，這樣的意志為主所折服，也為主所復活；一個能與神配合的意志，是何等的重要—腓二13。

三 第三個主觀的難處是我們情感的難處：

- 1 我們的情感必須有神的情感，我們必須完全進到神的情感裏—帖後三5，腓一8。
- 2 神愛甚麼，我們也愛甚麼；神喜歡甚麼，我們也喜歡甚麼；神所厭惡的，我們也厭惡；我們的情感和祂的情感，應當成爲一個情感—弗五25，林後十二15，林前十六24，啓二6，腓一8。

四 我們需要天天得以加強到裏面的人裏，使作生命的基督能安家是我們心的主要部分，就是心思、意志、情感裏—弗三16~17。

伍 願主憐憫我們，開我們的眼睛，給我們看見，神在這世代裏最中心的工作，就是叫人得着祂的生命，並在祂的生命裏長大成熟；我們的工作該是將主的生命分賜並供應給人；惟有出於祂這生命的工作，纔能構上祂永遠的標準，纔能蒙祂悅納—約七37~39上，林後四10~12，約壹五16上，林後三3，6。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至二十六日感恩節國際相調特會信息綱目

總題：享受基督與在生命裏長大以至成熟

第四篇

認識包羅萬有的基督並以神的增長而長大

讀經：西一18，27~28，二2~3，三1~4

壹 我們能認識並經歷歌羅西書中所啓示包羅萬有的基督，乃是祝福：

- 一 基督是『召會身體的頭；…使祂可以在萬有中居首位』一一18：
 - 1 在舊造和新造中，基督都是第一的，並且居首位。
 - 2 在宇宙中並在召會中，基督都是居首位者。
- 二 『基督在你們裏面成了榮耀的盼望』—27節：
 - 1 這位住在我們靈裏作我們生命和人位的基督，乃是我們榮耀的盼望。
 - 2 當祂來時，我們就要在祂裏面得榮耀。
 - 3 這指明內住的基督要浸透我們全人，叫我們的身體改變形狀，同形於祂榮耀的身體。
- 三 在歌羅西書中有許多重要的辭句指向我們對基督的經歷：
 - 1 『基督在你們裏面』—27節。
 - 2 『在基督裏成熟』—28節。
 - 3 『在祂裏面行事為人』—二7。
 - 4 『照着基督』—8節。
 - 5 『一同與基督活過來』—13節。
 - 6 『與基督同死』—20節。
 - 7 『持定元首』—19節。
 - 8 『本於祂』—19節。
 - 9 『以神的增長而長大』—19節。
 - 10 這些發表給我們一幅正確經歷基督的完整圖畫。
 - 11 『神的奧祕，就是基督；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藏，都藏在祂裏面』—2~3節：
 - a 歌羅西書是講神的奧祕，就是元首基督。
 - b 一切真智慧、真知識的寶藏，都藏在基督裏面—3節。
 - c 這是關於基督與召會之神聖經綸的屬靈智慧和知識。
 - d 智慧與我們的靈有關，知識與我們的心思有關—弗一8，17。
 - 12 『神格一切的豐滿，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滿』—西二9~10：
 - a 那居住在基督裏面的，不僅是神格的豐富，乃是神所是之豐富的彰顯。
 - b 神格一切的豐滿都居住在這位有屬人身體的基督裏面。
- 四 『所以你們若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尋求在上面的事，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三1：
 - 1 一至四節含示，我們與基督有同一的地位、生命、生活、定命和榮耀。
 - 2 在諸天之上的神，該是我們生活的範圍；我們該與基督一同活在神裏面。

貳 『持定元首；本於祂，全身…得了豐富的供應，…就以神的增長而長

大』一二19：

- 一 長大就是有基督加到我們裏面—林前三6~7，加四19。
- 二 基督身體的長大在於出自元首基督的東西—弗四15~16：
 - 1 當身體藉着持定元首而得着供應，身體就以神的增長而長大—西二19。
 - 2 身體是從元首長出來的，因為一切的供應都是來自於元首—弗四15。
- 三 基督身體的長大在於我們裏面神的增長，神的加添，神的增多—西二19：
 - 1 神使我們生長，乃是以主觀的方式把祂自己賜給我們。
 - 2 神越加到我們裏面，就越使我們生長；這就是神叫人生長的路—林前三6~7。
 - 3 惟有神能叫人生長；惟有神纔能把祂自己賜給我們；沒有祂，我們就無法長大—6~7節：
 - a 神加到我們裏面，就是祂使我們生長。
 - b 神使我們生長，事實上乃是把祂自己賜給我們—羅八11。
- 四 基督身體的長大就是基督身體的建造—弗四16，西二19：
 - 1 以弗所四章十二至十六節在新約裏佔有特別的地位，因為這段經文顯示建造基督身體的奧祕。
 - 2 基督身體的長大，就是基督在召會裏的加增，結果叫基督的身體把自己建造起來—三17上：
 - a 當基督進到聖徒裏面，活在他們裏面，眾聖徒裏面的基督就成為召會—西三10~11。
 - b 基督的身體因着基督在我們裏面的長大而長大，也就得着了建造—一18，二19。
 - 3 基督的身體在愛裏把自己建造起來，這愛不是我們自己的愛，乃是在基督裏面神的愛，成了在我們裏面基督的愛；藉着這愛，我們愛基督和祂身體上同作肢體者—約壹四7~8，11，16，19，羅五5，八39：
 - a 愛是神內在的本質；當我們進到神這內在的本質裏，我們就享受是愛的神，並在這甜美的神聖之愛裏享受祂的同在，而像基督一樣的愛別人—弗五25。
 - b 我們在這樣的愛裏持守着真實，就是持守基督同祂的身體，不受教訓之風的影響，也不帶進異於身體的元素—四14~15。

總題：享受基督與在生命裏長大以至成熟

第五篇

約瑟一生中所見成熟生命掌權的一面

讀經：創四一39~44，51~52，四五5~8，四七14~23，五十15~21

壹 按照屬靈的經歷，雅各和約瑟乃是一個人；約瑟代表成熟的以色列掌權的一面，就是基督構成在雅各成熟的性情裏；作為由基督這完全者所構成的成熟聖徒，雅各藉着約瑟掌權—創四一39~44，來六1上，加六8，五22~23：

- 一 約瑟所豫表掌權的一面，乃是構成到我們全人裏面的基督—四19。
- 二 約瑟這『作夢的』（創三七19）夢見，按照神的眼光，祂的子民乃是滿了生命的禾捆，也是滿了光的天體；（5~11；）約瑟的兩個夢（7，9）都是出於神，向他揭示神對祂地上子民之性情、地位、功用、和目標的神聖眼光：
 - 1 我們必須用神聖的『望遠鏡』，透過時間來看，就會看見新耶路撒冷，在那裏沒有別的，只有滿了生命的禾捆，和滿了光的眾星；因此，成熟生命掌權的一面絕不會消極的說到聖徒或召會—參三八27~30，太七1~5，彼前三8~9。
 - 2 約瑟的夢支配他的一生，並指引他的行爲；約瑟的行事爲人這樣超特美妙，乃因他受夢中所見異象的指引；（參徒二六19；）他的哥哥們發洩怒氣，（創三七18~31，）並放縱情慾，（三八15~18，）但約瑟制伏怒氣，並勝過情慾，（三九7~23，）行事爲人如同滿了生命的禾捆，也如天上的星在黑暗中照耀。
- 三 約瑟在屬天異象之下的生活，就是馬太五至七章所描述諸天之國的生活；他過着這樣的生活，充分豫備好作王掌權；照着馬太這幾章所啓示屬天之國的憲法，我們的怒氣必須被制伏，我們的情慾必須被征服。（五21~32。）
- 四 成熟生命掌權的一面，就是一直享受主同在的生活；（徒七9；）那裏有祂的同在，那裏就有權柄，就有管治的能力—創三九2~5，21~23：
 - 1 在主的同在中，約瑟靠主亨通；當約瑟受到苦待時，他享受了那在主的主宰之下臨到他的亨通。
 - 2 在主的同在中，約瑟無論在那裏，都蒙恩得主祝福；當約瑟得享亨通時，他和那些與他有關的人都蒙了祝福—4~5，22~23節。
- 五 雖然約瑟自己的夢尚未得着應驗，他卻有信心和膽量講解他兩個獄中同伴的夢；（四十八；）至終，約瑟間接藉着憑信說話，講解司酒長的夢，而從獄中得了釋放，（四一9~13，）也直接藉着放膽講解法老的夢，被引到寶座；（14~46；）釋放和權柄臨到他，都是藉着他的說話：
 - 1 慕安得烈（Andrew Murray）曾說過這樣的話：好的話語執事所供應的，總該超過他所經歷的；這意思是我們該照着異象說話，過於照着異象的應驗說話。
 - 2 即使我們的異象尚未得着應驗，我們仍該向別人述說；時候將到，那時我們的異象必要應驗；最終約瑟的夢藉着他講解司酒長的夢得了應驗。
 - 3 我們不該照着我們的感覺說話，乃該照着屬天的異象說話；我們是有異象的人，

是看見神永遠經綸的人，所以我們應當照着神經綸絕對的真理說話—徒二六16~19。

六 我們若活出基督，無論我們在那裏，我們不是帶來生命，就是帶來死亡；（林後二14~16；）對司酒長而言，約瑟帶來官復原職；對司膳長而言，約瑟帶來死刑。（創四一12~13。）

七 我們若尋求主，主要把我們下在『監』裏；沒有監牢，我們無法登寶座；我們不要作『逃獄的人』；我們必須留在獄中，直到我們畢業得着冠冕—弗三1，四1，雅一12。

貳 約瑟是多結果子的樹枝，（創四九22，）豫表基督是枝子，（賽十一1~2，）藉着祂的信徒作祂的枝子，（約十五1，5，）將神伸展出去；在創世記四十九章二十二節裏，泉源表徵神這多結果子的源頭；（詩三六9，耶二13；）枝條探出牆外，表徵基督的信徒作祂的枝子，將基督擴展出去，越過各種限制，在一切環境中顯大基督（腓一20，四22，門10）：

一 約瑟登寶座時得着榮耀並領受恩賜，（創四一42，）豫表基督在祂的升天裏得着榮耀（來二9）並領受恩賜（詩六八18，徒二33）：

1 戒指、衣服和金鍊，描繪基督登上諸天時所領受的恩賜，祂已將這些恩賜傳給召會—創四一42：

a 打印的戒指，表徵聖靈在基督的信徒裏面和身上作印記—徒二33，弗一13，四30，參路十五22。

b 衣服表徵基督作我們客觀的義，使我們在神面前得稱義，（林前一30，參詩四五9，13，路十五22，）並且作我們活出來的主觀的義，使我們有資格有分於羔羊的婚娶。（腓三9，詩四五14，啓十九7~9。）

c 金鍊表徵賜給順從之人聖靈的美麗，彰顯於服從上；（參徒五32；）戴鍊子的頸項表徵已被征服並制伏的意志，以服從神的命令。（創四一42，參歌一10，箴一8~9。）

2 照着屬靈經歷的順序，首先我們接受蓋印的靈，使我們得着救恩；然後我們接受義袍，開始活基督；（加二20，腓一20~21上；）為着活基督，我們的頸項必須戴上鍊子，我們的意志必須被聖靈征服並制伏。

二 約瑟從死牢裏復起，並登高位之後，就娶亞西納為妻；亞西納描繪基督在被以色列人棄絕的期間，從外邦世界娶來的召會；（創四一45；）約瑟給長子起名叫瑪拿西（意，使之忘了），給次子起名叫以法蓮（意，加倍繁衍）；約瑟宣告說，『神使我忘了一切的困苦，和我父的全家，』又宣告說，『神使我在受苦之地〔加倍〕繁衍。』（51~52。）

叁 約瑟一生的記載乃是那靈管治的啓示，因為那靈的管治乃是成熟聖徒掌權的一面；那靈的管治（在生命中作王的生活，就是在神國的實際裏，受神聖生命約束並限制），比那靈任何其他方面都高一羅五17，21，十四17~18，參林後三17~18，提後四22，啓四1~3：

一 雖然約瑟對他的弟兄們滿了屬人的感覺和情緒，他卻保守自己和所有的感覺，都在那靈的管治之下；他清明、智慧、且有辨識的對待他的弟兄們，按着他們的需

要管教他們，好成全並建造他們，使他們能成為團體的子民，生活在一起，成為神在地上的見證；在約瑟的故事中所表顯的生命，乃是復活的生命，神的生命一創四二9，24，四三30~31，四五1~2，24。

- 二 約瑟在神限制下的生活，是基督為人生活的描繪，彰顯神聖生命的成熟與完全，並且帶進神的國一約五19，30下，七16，18，十四10，太八9~10。
- 三 在約瑟對待他哥哥們的事例中，我們看見他過一種鎮靜的生活、清明的生活、有辨識的生活，帶着對他哥哥們的愛—這是一種否認己的生活，作為國度生活的實行一創四五24，太十六24，代下一10，賽三十15上，腓一9，提前五1~2，帖前三12，四9，帖後一3，羅十二10，約壹四9，來十三1。
- 四 最有能力的人有力量不作他所能作的事—這是真正的否認己，真實的背十字架—太十六24，參二六53，林後二12~16。
- 五 約瑟曉得是神差他到埃及；在創世記五十章二十節他對他的弟兄們說，『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四五5，7，五十19~21，參四一51~52；）這是保羅在羅馬八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之話的實際；約瑟接受他弟兄們對他所作的一切，好像從神接受的一樣，他也安慰那些得罪他的人；（創四五5~8，五十15~21；）他有何等的恩典！他的靈何等超絕！

肆 約瑟因着受苦並否認己，得了生命供應的豐富；（詩歌四六五首；）百姓為了要從豫表基督的約瑟得糧，必須付上四種代價：他們的銀子，他們的牲畜，他們的田地，以及他們自己—四七14~23，參啓三18：

- 一 銀子代表便利，牲畜表徵生活的憑藉，田地代表資源；我們若要從主這分賜者接受生命的供應，就必須把我們的便利、我們謀生的憑藉、以及我們的資源給祂；我們給祂越多，就從祂得着越多生命的供應。
- 二 最後，爲了要從主領受最好的分，包括使人飽足的食物和爲別人有所生產的種子，（創四七23，）我們必須把我們自己，我們全人的每一部分，都交給祂。（利一4。）
- 三 當我們把我們全人的每一部分交給祂，而付出最高的代價，我們就得享對基督之享受上好的分。

伍 賜給約瑟之宇宙的福，終極完成於新天新地裏的新耶路撒冷，其中一切都是新的，作基督和祂信徒的福—創四九25~26，申三三13~16，啓二一5：

- 一 變化是在神聖生命的新樣裏新陳代謝的改變，成熟是被那改變我們之神聖生命的新樣所充滿，祝福是生命的滿溢；雅各連同約瑟生命的結局乃是祝福的生命，這是他發亮到了頂點—箴四18，來十一21，創四七7，四八15~16。
- 二 只有神是新的；任何遠離神的事物都是舊的，但任何歸向神的事物都是新的；（林後五17；）得更新的意思就是歸向神，並且有屬神的東西放進我們裏面，使我們與神調和並與神是一，爲着身體的生活。（四16，羅十二1~2。）
- 三 接受神作我們新樣之祝福的祕訣，乃是把每一事物帶給神，並讓神進入每一事物；賜給約瑟之『宇宙的』福，意思是到處都是福；我們的讚美會把一切墮落的咒詛轉爲祝福—弗五20，帖前五16~18。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至二十六日感恩節國際相調特會信息綱目

總題：享受基督與在生命裏長大以至成熟

第六篇

那擺在基督前面的喜樂與那擺在我們前面的喜樂

讀經：來十二2，西二15，啓十九7~9，尼八10下

壹 耶穌，就是我們信心的創始者與成終者，為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來十二2：

- 一 主愛召會，為召會捨了自己—弗五25。
- 二 主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獻上自己作祭物，擔當多人的罪，為信徒成為罪，趕出這世界的王，並審判這世界，且是一粒麥子，落在死裏以釋放神聖的生命—來九28，彼前二24，林後五21，約十二24，31。
- 三 歌羅西二章十五節描繪在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所進行的爭戰：
 - 1 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在作工完成救贖；父神在作工審判罪。
 - 2 同時，執政的和掌權的也忙着企圖阻撓神與基督的工作—15節。
 - 3 執政的和掌權的是那些作撒但部屬，為他作工的邪惡天使，墮落天使—弗二2。
 - 4 神審判罪的時候，邪惡的執政者和掌權者也在場，並且非常活躍，羣集在釘十字架的基督四周，緊緊圍逼—西二15：
 - a 他們若沒有緊緊圍逼，神就無法將他們脫下。
 - b 『脫下』這辭指明執政的和掌權的非常接近，像我們的衣服和身體那樣接近。
 - 5 神既將執政的和掌權的脫下，就把他們公然示眾，羞辱他們，並仗着十字架向他們誇勝—15節。

貳 那擺在我們前面的喜樂，乃是新郎主耶穌，祂要來迎娶那將自己豫備好了的新婦—啓十九7~9：

- 一 新婦的成熟—7~9節，弗四13~15：
 - 1 團體的新婦得以豫備好，是在於得勝者生命的成熟—啓十九7，來六1，腓三12~15，弗四13。
 - 2 變化是我們在天然的生命裏新陳代謝的改變，而成熟是我們被那改變我們的神聖生命所充滿—來六1。
- 二 新婦的建造—太十六18，弗二21~22，四15~16：
 - 1 神的建造乃是神心頭的願望和神救恩的目標—一5，出二五8，參一11，四十二~3，34~35。
 - 2 主恢復的目標是要恢復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一切，使我們能被建造—弗三8，四16。
 - 3 神的建造乃是一神團體的彰顯—提前三15~16，約十七22，弗三19下，21。
- 三 新婦的義—啓十九7~9，太五20，二二11~13：
 - 1 基督作我們主觀的義，住在我們裏面，為我們過一種能得神稱義，一直蒙神悅納的生活—五6，20。
 - 2 與神和人都是對的生活，必定是神作我們日常生活中的彰顯—林後三9，弗四24，西三10。

- 3 基督從眾聖徒活出，作他們主觀的義，成為他們的婚筵禮服一啓十九8。
- 4 馬太二十二章十一至十三節裏的婚筵禮服，表徵在日常生活中我們所活出來並藉我們彰顯出來的基督，成為我們超凡的義一五20，啓三4~5，18。

四 新婦的美麗—弗五25~27：

- 1 作為新婦，召會需要美麗；以弗所五章的美麗是為着新婦的獻上。
- 2 新婦的美麗乃是來自那位作到召會裏面，然後藉着召會彰顯出來的基督一三17上：
 - a 我們的美麗單單是基督從我們裏面照耀出來。
 - b 基督在我們身上所珍賞的，乃是祂自己的彰顯。

五 以弗所六章和啓示錄十九章啓示，召會作為新婦，也必須是擊敗神仇敵的戰士：

- 1 屬靈的爭戰乃是身體的事；我們是團體的軍隊，為着神在地上的權益爭戰一十七14，十九14，參提後二4。
- 2 在以弗所五章，話是為着滋養，使新婦美麗，但在六章，話是為着殺死，使召會這團體的戰士能從事屬靈的爭戰一17~18節。
- 3 基督要以作戰將軍的身分，帶着祂的新婦作祂的軍隊，與敵基督在哈米吉頓爭戰一啓十九11~21。
- 4 婚禮的禮服就是基督從我們活出，作我們日常的義，使我們不僅有資格參加婚禮，也够資格參加軍隊，在哈米吉頓的爭戰中，與基督一同和敵基督作戰一太二二11~12，啓十九7~8，14。

叁 『耶和華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尼八10下：

- 一 按照尼希米八章十節，主的喜樂是我們的力量：
 - 1 這不是我們有力量問題，乃是祂的喜樂托住我們一帖前五16。
 - 2 主的喜樂與環境毫無關係；祂是在神的旨意裏喜樂；認識並遵行神的旨意就有喜樂在其中。
 - 3 我們不該模倣主，乃該接受主的喜樂：
 - a 我們能得着屬於主的東西，分賜給我們。
 - b 我們能得着主的喜樂，祂的喜樂要成為我們的力量。
- 二 倪柝聲弟兄一生未了，在他所受的苦難中，說，『我維持自己的喜樂』—『倪柝聲—今時代神聖啓示的先見』，一九九頁。
- 三 『我維持自己的喜樂』指明他實行使徒保羅在腓立比四章四節的話：『你們要在主裏常常喜樂。』
- 四 藉着神的憐憫和恩典，但願我們都能憑主的喜樂作我們的力量，維持我們的喜樂。